

股票简称：长江精工

股票代码：600496

编号：临 2008-032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2008 年度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暨召开 2008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08 年度第八次临时会议于 2008 年 10 月 22 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与传真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了召开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表决董事 9 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有效。会议在保证全体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由董事以传真方式会签，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 2008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为了调整公司融资结构，并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拟发行本金总额不超过 3.6 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具体发行方案如下：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发行本金总额不超过 3.6 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可分次发行；

（2）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期限在一年以内；

（3）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利率按照市场情况决定；

（4）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市场机构投资者，不向社会公众发行；

（5）本次短期融资券主要用于偿还银行贷款，调整公司融资结构；

（6）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发行方案内，全权决定和办理与发行短期融资券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决定发行时机、发行额度、发行期数、

发行利率、签署必要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请示、募集资金说明书、承销协议和各种公告），办理必要的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办理有关登记手续），以及采取其他必要的行动。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巡检整改的报告》（详见公司临时公告，公告编号：临 2008-033）。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公司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应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要求，公司拟对其因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提出的融资提供担保。具体如下：

拟担保企业名称及担保内容	贷款银行	担保额度	备注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授信（流动资金贷款及敞口银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1 5 0 0 万元人民币	连带责任担保

上表所列融资担保额度经董事会审议后，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担保额度签署协议的有效期拟定为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担保有效期为不超过 12 个月。在该等额度内，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人签署有关担保协议。超过该等额度的其他担保，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另行审议后实施。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注册地：绍兴县柯桥柯西工业区，法人代表：方朝阳，注册资本 800 万美元，主要从事铝塑复合板、多层复合板、涂层板的生产销售。截止 2008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32747.78 万元，净资产 8152.27 万元，2008 年 1-9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36609.86 万元，净利润 954.08 万元（均未经审计）。

截至目前，公司的实际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 47200 万元人民币（全部为公司所控制企业），无逾期担保的情况。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陈国栋先生工作调整需要，同意其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申请。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简称的议案》。

为了更好的利用资本市场对公司品牌宣传作用，使股票简称反映行业特点，公司将对股票简称进行变更，由现在的“长江精工”变更为“精工钢构”。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08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关于召开公司 2008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情况

下面将召开公司 2008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2008 年 11 月 8 日（周六）上午 9：30，会议签到时间为上午 9：30 至 9：30。

3、会议地点：安徽省六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精工工业园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2、审议《关于为控股公司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 2008 年 11 月 4 日（周二）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代表凭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及出席者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及出席者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2、集中登记时间：2008 年 11 月 6、7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00-4：3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五）其他

1、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安徽省六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精工工业园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237161

联系人：程伟、徐德森、张姗姗

联系电话：0564-3633648、0564-3631386

传真：0564-3631386

2、会期半天，出席者交通费、食宿自理。

（六）附件

授权委托书。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10月24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11月8日召开的2008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权限行使股东权利。

1、对关于召开2008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会议议题中的（ ）审议事项投赞成票；

2、对关于召开2008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会议议题中的（ ）审议事项投反对票；

3、对关于召开2008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会议议题中的（ ）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4、对1-3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事项，代理人可（不可）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证券帐户卡：

授权日期：2008年 月 日